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姚发改投资〔2019〕106号

建设地点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姚安县柞川镇百花冲

验收单位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年7月2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姚安县行政审批局, 姚行审项准决字〔2020〕177号, 2020年12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0月-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云南甲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威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楚雄市华联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浩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等要求,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于2022年7月26日在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姚安县栋川镇百花冲主持召开了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浩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设计、监理、施工及运营单位的代表、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姚安县栋川镇百花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规划用地面积10034.73m²;新建综合业务用房、干部周转房、食堂、训练塔、便民服务大厅、值班室、室外道路、绿化等附属工程。工程于2020年6月开工,2021年1月完工,项目总投资1664万元,土建投资1414.9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姚安县行政审批局以《姚安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准予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书》,(姚行审项准决字〔2020〕177号,2020年12月30日),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1.00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84.96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永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本

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作。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不要求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浩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验收鉴定书主要结论：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共计占地1公顷，土石方挖填总量共计1.68万立方米，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共计1公顷（本项目在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姚安县栋川镇百花冲，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建设单位于2019年7月委托楚雄州工程咨询中心完成了《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于2019年8月6日取得《姚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姚发改投资〔2019〕106号），园区内的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行承诺制，故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为报告表）。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

- 1、工程措施：表土剥离0.16万立方米，雨水管网392m，排水沟627m。
- 2、植物措施：覆土0.16万立方米，景观绿化0.35公顷。
- 3、临时措施：车辆清洁池1个，临时覆盖1350m²，临时排水沟90m，临时沉砂池1个。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通过各种防治措施的有效实施和运行，使本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达98.70%，土壤流失控制达1.55，渣土防护率达97.53%，表土保护

率达 98.9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8.93%，林草覆盖率达 35%，各项指标均达到《水保方案》设计的目标值。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布局合理，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投资落实到位，各项工程款已决算并支付；后期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达到了设计标准和防治目标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为“合格”，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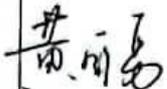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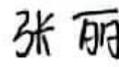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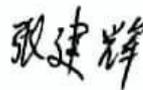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下阶段需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1、防治责任范围内的绿化补植补种，避免因管理不当而影响植被的保存率。后期加强管理工作保证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不出现裸露场地，若有水土流失产生，及时采取防护措施。

2、做好雨季排水措施的巡查，清淤工作，指派专人负责。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黄丽勇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大队长		建设单位
组员	董加敏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政治指导员		建设单位
	张枫	云南甲林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张丽	云南浩沃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技术员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建辉	永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施工图设计 单位
	毛贤德	楚雄市华联建设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监理单位
	胡雅倩	云南威企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特邀 专家	李伟	云南润滇节水技术推广 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执勤备战用房建设项目验收现场影像



项目区现状



综合业务用房周边排水沟



综合业务用房周边排水沟



训练塔周边排水沟



项目区北侧围墙处排水沟



训练塔周边绿化



训练塔前侧排水沟及绿化



项目区北侧绿化



食堂周边绿化



训练场地周边绿化



食堂及训练塔周边绿化



雨水管网



临时车辆清洗池



临时覆盖